

一、设计依据:

<<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>>GB 50052-2009

<<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>>GB 50217-2018

<<低压配电设计规范>>GB 50054-2011

- 二、工程概况:
1. 根据甲方要求, 消防室设置于5#一层。
- 消防负荷等级: 二级负荷。
- 二级负荷的供电系统采用两回线路供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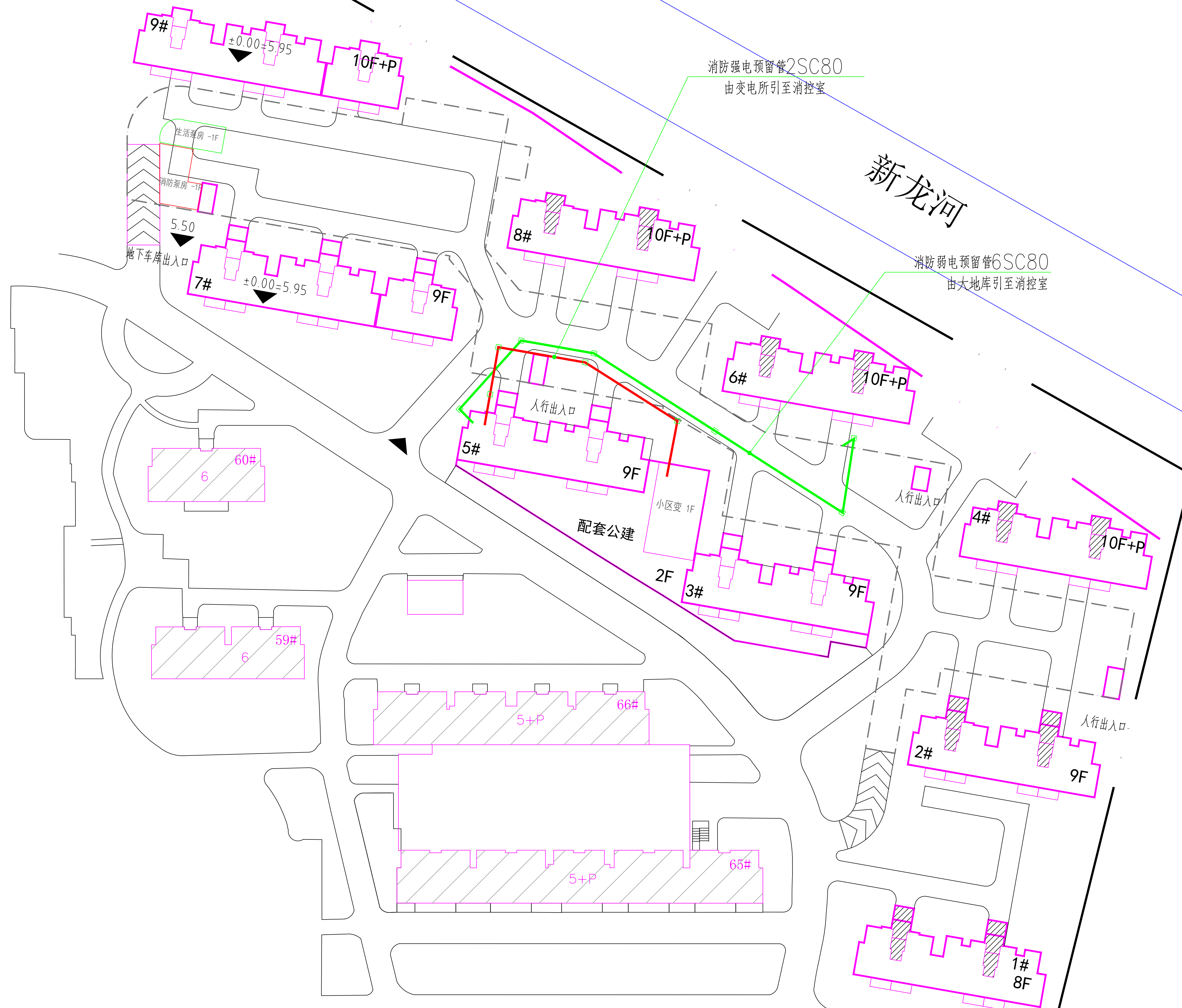
- 三.  $0.4\text{ kV}$  供电外管线:
1. 由变电所向各电缆分支箱供  $0.4\text{ kV}$  电源后供电各建筑单体。
  2. 电缆在室外穿管直埋在绿化带内敷设, 埋深为室外地平下  $0.8\text{ m}$ ; 过道路时埋深为  $1\text{ m}$ , 并采用钢管保护且混凝土密封保护, 进建筑物时应经手孔井后穿钢管保护。
- 电缆与电缆或管道, 建筑物等相互间容许最小距离, 应满足规范要求。当电缆管线与其它管线交叉时, 可适当改变标高或走向, 并做好电缆标志。电缆引入建筑物后, 应对贯穿墙孔的保护管管口实施阻水堵塞。
- 施工参考图集 94D101-5。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              | 平行  | 交叉  |
| 10kV及以下电力电缆之间 | 0.1 | 0.5 |
| 电缆与可燃气体管道     | 1.0 | 0.5 |
| 电缆与其它管道       | 0.5 | 0.5 |
| 电缆与建筑物基础      | 0.6 | —   |
| 电缆与道路边        | 0.5 | —   |
| 电缆与弱电线路       | 0.6 | 0.5 |

3. 本工程中所使用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$U_0/U$ 为:  
0.4kV线路NHYJV型电缆 $U_0/U(KV)$  0.6/1;
4. 图中室外供电线路过线井均为有效尺寸,过线井要做好防水处理,井底设UPVC100排水管,就近接入排水管道。
5. 所有电缆埋设通道上应做好标志并有标志桩。

- #### 四. 弱电:
1. 本工程弱电外管线仅预留保护管及手孔井。
  2. 弱电电缆在室外穿PVC管直埋在绿化带内敷设,埋深为室外地平下0.8米,过道路时埋深为1米,并采用钢管保护且混凝土土包封保护,进建筑物时应经手孔井后穿钢管保护,进线具体见单体施工。
  3. 图中弱电过线井均为有效尺寸,过线井要做好防水处理,井底设UPVC100排水管,就近接入排水管道。

- 五.其他:
1. 本工程中过线井均采用混凝土砖(HZ1MU10B),M10水泥砂浆砌筑。
  2. 直埋敷设的电缆,严禁位于地下管道的正上方或正下方。
  3. 本工程所选设备、材料必须具有国家级检测中心的检测合格证书(3C认证);必须满足与产品相关的国家标准;供电产品、消防产品应具有入网许可证。
  4. 凡与施工有关而又未说明之处,参见国家、地方规范及标准图集施工,或与设计院协商解决。





注：消控室施工完成后需重新编码调试。



5# 消控室照明、应急照明平面 1:100



5# 消控室消防弱电平面 1:100



2. 安装高度若平面有标注, 按平面施工。
3. 所有消防配电箱/控制箱上标有“消防设备”, 并刷红色防火漆。

说明: 以上灯具均为AC220V供电, 标志灯常亮, 应急灯常暗, 带强充控制线, 灯具外形及颜色材质可由甲方选择调整, 满足消防型式认证即可。

说明: 导线采用ZN-BV-4\*2.5 JDG20 WC SCE 或ZN-BV-3\*2.5 JDG20 WC SCE, 图中未标注均为3线